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阮子晏
電話：03-8462860#317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ruanzihi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101795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」說明會議議程
(376550000A_11101795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於111年9月27日、10月5日、10月18日及10月21日辦理北區、中區及南區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」說明會，請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8595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公私場所改善室內空氣品質，廣泛納入多元性場所自願參與維護公眾使用環境，該署110年7月2日發布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推動作業要點」，並於111年8月建置標章系統及公開可視化地圖，以鼓勵公私場所取得自主管理標章，共同推動公私場所自主管理工作，維護國民健康。
- 三、旨揭說明會共8場，採線上報名擇一場次參加(報名網址<https://ppt.cc/fKQEWx>)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北區【臺北場】(第1、2場)：111年9月27日(星期二)上午10點及下午2點；地點為臺北市立圖書館(總館) 10F會

111/09/07



議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2段125號10樓）。

(二)中區【臺中場】(第3、4場)：111年10月5日(星期三)上午10點及下午2點；地點為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(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)。

(三)北區【新北場】(第5、6場)：111年10月18日(星期二)上午10點及下午2點；地點為新北市立圖書館(總館)3F演講廳(新北市板橋區貴興路139號3樓)。

(四)南區【高雄場】(第7、8場)：111年10月21日(星期五)上午10點及下午2點；地點為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-南館S105(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97號)。

四、配合中央防疫政策，會議當日採實名制入場，並每場次限制室內人數以100人為限，惠請配合量測體溫及酒精消毒，與會人員務必全程配戴口罩；若對本次宣導說明會有任何問題，可洽該署承辦人：蔣憶玲幫工程司，電話：02-23117722分機6406；會議辦理相關事宜請逕洽明志科技大學/恆康工程顧問(股)公司，林泳儀小姐，電話02-2762-1808 轉558、Email：w199505156789@yahoo.com.tw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